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 2018-38 号

债券简称：15 海正 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 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以全资子公司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生物制药”）为基础展开海正单抗类生物药相关资产的内部重组，根据技术平台和治疗领域，公司及其子公司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杭州公司”）将各自拥有的生物药（单抗类药物）相关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厂房、设备）、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产品及相关技术、开发支出）通过评估作价对海正生物制药进行增资，将海正生物制药重组为单抗类生物药物的专业化运营公司，实现单抗类生物药的研、产、销一体化经营和跨越式发展。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2017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现由于原方案在实施过程中，涉及的资产规模大、资产类别复杂（特别是不动产的过户涉及诸多法律问题），导致原方案实施过程延后。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单抗类药物专业化公司——海正生物制药增资扩股及内部重组尚未实施。鉴于原相关资产评估报告已过有效期和重组资产范围有所增加，为快速推动单抗类重组项目实施，同时从确保资产完整性和交割合规性考虑，拟细化原增资扩股和内部重组工作路径，并分

两阶段实施（第一阶段：富阳单抗类资产的整合；第二阶段，台州和富阳单抗类资产以及销售团队的整合），最终完成内部单抗类资产的重组。鉴于第二阶段的实施方案尚在论证中，待方案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第一阶段（富阳单抗类资产的整合）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一阶段涉及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标的公司）

成立时间：2010 年 7 月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杭州市富阳区胥口镇下练村

法定代表人：白 骅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在富阳市胥口镇下练村筹建生产：生物制剂。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120.59 万元，净资产 5,120.30 万元，负债总额 0.29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20.38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份。

（2）公司名称：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5 年 8 月

注册资本：93,742 万元

注册地址：杭州市富阳区胥口镇下练村海正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白 骅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兽药生产；兽药经营；医药产品、医疗器械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翻译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34,002.3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320,659.68 万元，负债总额 693,071.78 万元，其中长期借款 192,005.60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81,277.6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56.0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为合并口径）。

与公司关系：本公司持有海正杭州公司 96.01%股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其 3.99 %股权，海正杭州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第一阶段具体实施方案：

第一步：股权转让

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8)第 0027 号)，海正生物制药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5260.7 万元，基准日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将其持有海正生物制药 100%的股权转让给海正杭州公司，转让价格为 5260.7 万元。转让后，海正杭州公司拥有海正生物制药 100%的股权。

第二步：海正杭州公司增资海正生物制药

根据浙江方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浙方评报字[2018]第 184 号)，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海正杭州公司以持有的单抗类相关资产增资海正生物制药，评估价值为 74,551.18 万元，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海正生物制药现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海正杭州公司本次增资 74,551.18 万元，本次增资后，海正生物制药注册资本拟变更为 3 亿元，股东增资超出注册资本的出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方案实施是为了推进生物药整合，公司及海正杭州公司将各自拥有的生物药（单抗类药物）相关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厂房、设备等）、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产品专利及相关技术等）通过评估作价对海正的生物药业务进行整合，将打造一个集生物药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的专业化公司，实现单抗类生物药的跨越式发展。

2、公司经过十余年的生物药技术研究和开发，从恶性肿瘤、自身免疫系统疾病等大病种、大市场的需求出发，重点研究生物技术药物关键共性技术；建立了跨区域、多项关键技术平台与技术体系；现已有 1 个产品——注射用重组人 II 型肿瘤坏死因子

受体-抗体融合蛋白（商品名：安佰诺）于 2015 年上市销售，另有 10 余个在研产品处于临床研究阶段或临床前研究阶段。

目前，海正杭州公司除了生物药（单抗类和胰岛素类）外，还有化学原料药（API）和化学药制剂，管理相对复杂。鉴于生物药与化学药在技术平台和监管法规等方面具有显著的差异，通过生物药相关资产的重组并组建独立运营的子公司，有利于进一步整合资源，聚焦专业领域；有利于建立新型的管理体制，符合日益严格的监管环境；有利于国家关于鼓励生物制品发展的税改政策落地，最终实现生物药业务更好更快的发展。

3、将单抗类生物药资产进行重组后，符合行业发展规律，有利于开展差异化的薪资体系和激励政策，更好的吸引人才，使员工和公司形成命运共同体，激发员工的创造力，提高工作效率，进而保持海正生物药的长久竞争力；有利于在财务、供应链、人员方面减少管理程序，理顺管理流程，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促进生物药研、产、销的协调一致，从而推动海正生物的持续稳健发展。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海正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为保证海正生物制药内部重组的顺利开展，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办理公司生物药重组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投资协议、办理出资手续、协助办理公司的工商登记、合理安排资产过户等具体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